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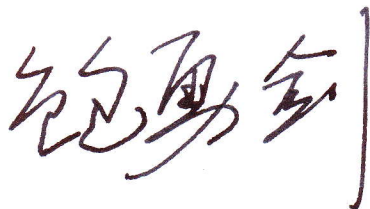
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对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的相关议案进行审议，发表以下独立意见：

- 1、同意选举廖增太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；
- 2、同意聘任廖增太先生担任公司总裁职务；
- 3、同意聘任寇光武先生担任公司常务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职务；
- 4、同意聘任 Peter Pengtao Huo（中文名：霍澎涛）、华卫琦先生、刘博学先生、陈毅峰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

2017 年 6 月 14 日

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对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的相关议案进行审议，发表以下独立意见：

- 1、同意选举廖增太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；
- 2、同意聘任廖增太先生担任公司总裁职务；
- 3、同意聘任寇光武先生担任公司常务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职务；
- 4、同意聘任 Peter Pengtao Huo（中文名：霍澎涛）、华卫琦先生、刘博学先生、陈毅峰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王宝桐

2017 年 6 月 14 日

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对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的相关议案进行审议，发表以下独立意见：

- 1、同意选举廖增太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；
- 2、同意聘任廖增太先生担任公司总裁职务；
- 3、同意聘任寇光武先生担任公司常务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职务；
- 4、同意聘任 Peter Pengtao Huo（中文名：霍澎涛）、华卫琦先生、刘博学先生、陈毅峰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华卫琦

2017 年 6 月 14 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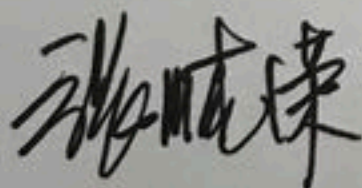
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对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的相关议案进行审议，发表以下独立意见：

- 1、同意选举廖增太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；
- 2、同意聘任廖增太先生担任公司总裁职务；
- 3、同意聘任寇光武先生担任公司常务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职务；
- 4、同意聘任 Peter Pengtao Huo（中文名：霍澎涛）、华卫琦先生、刘博学先生、陈毅峰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

2017 年 6 月 14 日